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初始发行不超过 19,607,843 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GDR”），其中每份 GDR 代表 5 股公司 A 股股票。此外，公司及全球协调人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UBS AG（瑞士银行）可共同行使增发权发行不超过 9,803,921 份 GDR。本次发行的 GDR 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为不超过 147,058,820 股 A 股股票（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 GDR 所代表的 A 股股票），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 GDR 份额总额为不超过 29,411,764 份（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 GDR）。本次发行未设置超额配售权。

2、在不考虑可转债转股的情况下，本次发行的 GDR 所代表的新增 A 股股票上市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将变更为不超过 1,865,685,476 股（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 GDR 所代表的本公司 A 股股票）。

3、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自上市之日起 120 日内（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不得转换为 A 股股票。在兑回限制期满后，合格投资者可以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 GDR 与 A 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跨境转换包括合格投资者通过跨境转换机制注销 GDR 并将对应的 A 股股票售出以及买入 A 股股票并生成新的 GDR。

公司正在申请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或“本次发行”）。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 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6月27日（注：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

2022年7月14日，本公司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

2. 本次发行的外部审批程序

公司已就本次发行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境外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欣〉2022-145），以及就本次发行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的附条件批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同意公司的GDR在满足惯例性条件及相关规则生效后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就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GDR价格区间确定及招股说明书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欣〉2022-176）。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发行的证券种类和数量

本公司拟初始发行不超过19,607,843份GDR，其中每份GDR代表5股本公司A股股票。此外，公司及全球协调人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UBS AG（瑞士银行）可共同行使增发权发行不超过9,803,921份GDR。本次发行的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为不超过147,058,820股A股股票（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GDR所代表的A股股票），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GDR份额总额为不超过29,411,764份（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GDR）。本次发行未设置超额配售权。

2. 本次发行GDR对应的公司A股基础股票转换率

公司本次发行的每份 GDR 代表 5 股公司基础证券 A 股股票。

3. 本次发行的价格

本次发行的 GDR 的价格区间初步确定为每份 GDR 15.30 美元至 16.00 美元。
本次发行的 GDR 的发售期为 2022 年 11 月 7 日（中欧时间）当日。

本公司预计本次发行 GDR 的最终数量和价格将根据国际市场发行情况并通过簿记建档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中欧时间）左右确定。

4.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

假设本次发行 GDR 数量为初始发行规模 19,607,843 份，本公司募集资金规模为 3.0 亿美元；假设本次发行 GDR 的数量为 29,411,764 份（即增发权悉数行使），本公司预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5 亿美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本次发行 GDR 的最终数量和价格确定。

5. 本次发行的联席全球协调人和联席账簿管理人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及 UBS AG（瑞士银行）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全球协调人及联席账簿管理人，CLSA Limited（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Jefferies Hong Kong Limited（富瑞金融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及 ABCI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农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账簿管理人。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合格国际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投资者。

（四）本次发行的 GDR 的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 GDR 将于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

（五）本次发行的 GDR 跨境转换安排和相关限制

1. 本次发行的 GDR 跨境转换安排

本次发行的 GDR 上市后，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买卖 GDR 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 GDR 与 A 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跨境转换包括将 A 股股票转换为 GDR(以下简称“生成”)，以及将 GDR 转换为 A 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具体而言：

(1) 生成：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买入 A 股股票并交付给存托人，进而指示存托人签发相应的 GDR 并交付给投资者。由此生成的 GDR 可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 兑回：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指示存托人注销 GDR，存托人将该等 GDR 代表的 A 股股票交付跨境转换机构。跨境转换机构可以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出售该等 A 股股票，并将所得款项交付给投资者。

2. 跨境转换的相关限制

(1) 期限限制：根据境内的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自上市之日起 120 日内不得转换为 A 股股票。

(2) 数量上限：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 GDR 实际发行规模（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 GDR）一致，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前，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1,718,626,656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将变更为不超过 1,865,685,476 股（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 GDR 所代表的本公司 A 股股票）。

三、 投资者注意事项

鉴于本次发行的 GDR 的认购对象限于合格国际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因此，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做出，不构成亦不得被视为是对任何投资者收购、购买或认购本公司发行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在兑回限制期届满后，GDR 可以兑回为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售，可

以兑回的 GDR 对应的 A 股股票数量上限为 147,058,820 股（包括因行使增发权而发行的 GDR 所代表的本公司 A 股股票），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对应的 A 股股票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公司将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等要素持续推进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